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學生社團活動專案經費補助申請表

日期: 年 月 日

社團名稱							社團代	號		
活動名稱										
活動時間	自	年	月	日	時	分至	月	日	時	分止
活動地點										
支出總預算										
校外補助	單位	單位: 金額:						元		
	單位: 金額:						元			
	單位	:					<u>金額</u> :	:		<u>元</u>
	校外合計金額:								元	元
自籌經費										
申請學校補助金額										
審核通過補助金額	元									
審核結果:										
1、本案准予補助項目:等。										
2、核銷辦理:請於活動結束5日內,檢具(1)發票或收據、										
(2)填寫績效表(含活動照片2張以上)以完成核銷程序。 3、收據抬頭: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或 發票統編:03729807。										
4、另提供佐證資料:										
社長簽名	社團指導老師				課指組組長			學務長決行		